

香格里拉高原旅游轨道交通项目初步勘察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香格里拉高原旅游轨道交通项目初步勘察的招标人为香格里拉市文化和旅游局，招标项目资金来自香格里拉市文化和旅游局多渠道筹集，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受招标人委托，云南晨晟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代理组织本项目的公开招标工作。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香格里拉高原旅游轨道交通项目初步勘察；

2.2 项目地点：香格里拉市；

2.3 按照初步设想，本项目概况如下：1. 香格里拉高原旅游轨道交通 T1 线一期工程，T1 线一期工程起于独克宗古城北门，终于纳帕海沿岸纳帕村附近。线路主要沿达娃路——石卡路——环湖路走行，全长约 16.5km，共设 6 座车站，平均站间距约 3.3km。T1 线采用地面与高架结合的敷设方式，线路北段 3 站 2 区间采用高架敷设方式，线路长度约 8.9km。2. 香格里拉高原旅游轨道交通 T2 线工程，T2 线起于香格里拉火车站，终于松赞林寺景区。线路主要沿益西路——神鹰路——康珠大道——环城北路走行，全长约 12.2km，共设 6 座车站，平均站间距约 2.4km，采用地面敷设方式。T1 线与 T2 线集中设置控制中心和车辆基地。3. 香格里拉高原旅游轨道交通 T3 线工程，T3 线起于康珠大道，终于普达措国家公园景区。线路主要沿仁安路——东环线走行，全长约 22.4km，共设 5 座车站，平均站间距约 4.5km。T3 线仁安路段采用地面敷设方式，东环线段采用高架敷设方式，高架段长度约 19.7km。

2.4 招标范围：（1）完成本项目规划总用地范围内的地质勘察（初勘），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物探、现状综合管线物探调查等，满足工程设计需要，出具工程勘察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初勘报告、物探、现状综合管线调查等）等满足要求的成果资料，并承担勘察缺陷责任及相关后续服务；（2）具体工作内容以招标人委托为准。

2.5 服务周期：根据项目实际开展情况，按招标人的要求期限完成；

2.6 质量要求：符合《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年版）、《工程勘察通用规范》（GB55017-2021）、《云南省岩土工程勘察规程》（DBJ 53/T-128-2022）、《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编制标准》（CECS99: 98）、《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0 年版）》等国家及地方现行最新版标准及规范，确保测量、记录、取样和试验成果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可靠性，并对提交的勘察成

果负终身质量责任，勘察成果必须满足本项目工程设计及施工的要求，且勘察成果文件须达到国家规范合格标准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备案。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只设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

(1) 投标人为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物探测试检测监测））甲级资质；

3.2 人员要求：

(1)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本单位职工，具有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材料。

(2)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担任项目负责人至少承担过 1 项总投资规模 2 亿元及以上的勘察服务项目或单项合同金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勘察服务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

(3) 投标人拟派的人员专业配备齐全，所有拟派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具有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材料；

3.3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19 年-2021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报告及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或利润表）（若新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自企业成立当年至今财务会计报表）；

3.4 企业业绩：2019 年至今至少承担过 1 项（含 1 项）总投资规模 2 亿元及以上的勘察服务项目或单项合同金额 300 万元以上的勘察服务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2020 年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或许可证）；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投标人自行承诺）；

(2) 投标人信用良好，并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ome/?navPage=0>）”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未被列入（<http://www.court.gov.cn/>）“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本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的不良情况。（以上内容由招标代理公司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并于评

标当天将查询结果截图提交评标委员会)。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的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3 年 04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3 年 04 月 21 日 17 时 30 分, 登录迪庆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 凭企业数字证书 (CA) 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 (含电子招标文件, 格式为*.BZBJ); 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 (CA) 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 办理企业数字证书 (CA), 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 便可获取招标文件, 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递交: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须登录迪庆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分别对应上传完成所有部分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且完成电子签名确认, 并打印 “上传投标文件回执”, 以确保文件上传成功。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的, 视为无效投标, 不能进入开标阶段。

同时, 投标人应自行下载已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 并进行查看、解密和核验投标文件, 以确保上传投标文件的正确性。

6.4 其他要求:

(根据《关于加强疫情防控管理推进工程建设项目不见面开标的通知》, 各投标人均应选择网上开标方式交易, 投标人通过网上解密投标文件完成参与交易, 原则上不再到交易中心现场参与开标。)

(1) 投标人登录迪庆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 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 (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投标文件解密, 则视为无效投标, 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2)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 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 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 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3)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 可以在线提出异议, 由代理机构给予回复。在规定的异议

询问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迪庆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香格里拉市文化和旅游局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晨晟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固地尚城商务中心B座24层
联系人：	赵康	联系人：	李杰、赵连杰、何侃、蒋伟鸿
电话：	0887-8222642	电话：	0871-63139599
传真：	/	传真：	0871-63131155